

**交通运输部北海航海保障中心
天津航标处 2021 年度部门预算**

二〇二一年五月

目录

第一部分 天津航标处基本情况.	1
一、部门职责.	1
二、机构设置.	2
第二部分 天津航标处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3
一、部门收支总表.	3
二、部门收入总表.	4
三、部门支出总表.	5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6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7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8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1
第三部分天津航标处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2
一、关于部门收支总表的说明.	12
二、关于部门收入总表的说明.	14
三、关于部门支出总表的说明.	15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的说明.	16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17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19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20
八、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1
九、重要事项说明.	22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3

第一部分 天津航标处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责

交通运输部北海航海保障中心天津航标处（以下简称“天津航标处”）为交通运输部北海航海保障中心所属机构。根据《交通运输部海事局关于北海航海保障中心所属事业法人单位主要职责机构设置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海人教〔2013〕556号）规定，天津航标处主要职责为：

（一）贯彻落实国家有关航标发展战略、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履行相关国际公约、技术标准和规范。

（二）根据委托，参与海事行政管理和执法监督相关的技术支持和服务保障工作。

（三）承担辖区公用航标、船舶自动识别系统、无线电和卫星导航等系统的建设、值守、运行、检测、维护、评估、调整和动态发布等工作，承担辖区内历史灯塔和航标文物的保护工作。

（四）承担辖区航标信息系统的建设、运行和维护工作。

（五）承担辖区航标的应急处置工作，参与水上交通安全和海上污染事故应急处置有关工作，承担辖区交通战备的有关工作。

（六）按照管理权限，负责本单位的财务、资产、基本建设、干部人事、劳动工资、计划装备、科技教育、安全、消防、综合治理、党群和精神文明建设等工作。

（七）承担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

天津航标处现有内设机构 6 个，分别为：办公室（人事教育科）、财务会计科、技术装备科、航标导航科、运行保障科、党群工作部（纪检监察科）；办事机构 3 个，分别为：航标养护中心、船舶管理中心、海区导航中心；派出机构 6 个，分别为：天津港航标管理站、上古林航标管理站、曹妃甸航标管理站、临港航标管理站、黄骅航标管理站、东风港航标管理站。中编办核定天津航标处编制人数 279 人。

第二部分 天津航标处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

部门公开表 1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675.38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8.1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交通运输支出	9,514.47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住房保障支出	1,652.00
四、事业收入	2,284.00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其他收入	482.17		
本年收入合计	10,441.55	本年支出合计	11,764.6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1,000.00	结转下年	
上年结转	323.10		
收 入 总 计	11,764.65	支 出 总 计	11,764.65

二、部门收入总表

部门公开表 2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金额	其中：教育收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8.18		598.1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98.18		598.1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7.41		67.4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7.18		337.1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3.59		193.59									
214	交通运输支出	9,514.47	323.10	5,930.20			1,779.00					482.17	1,000.00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9,514.47	323.10	5,930.20			1,779.00					482.17	1,000.00
2140133	航标事业发展支出	9,514.47	323.10	5,930.20			1,779.00					482.17	1,0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52.00		1,147.00			505.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52.00		1,147.00			505.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69.00		388.00			81.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183.00		759.00			424.00						
合计		11,764.65	323.10	7,675.38			2,284.00					482.17	1,000.00

三、部门支出总表

部门公开表 3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8.18	598.1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98.18	598.1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7.41	67.4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7.18	337.1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3.59	193.59				
214	交通运输支出	9,514.47	7,594.28	1,920.19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9,514.47	7,594.28	1,920.19			
2140133	航标事业发展支出	9,514.47	7,594.28	1,920.1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52.00	1,652.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52.00	1,652.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69.00	469.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183.00	1,183.00				
	合 计	11,764.65	9,844.46	1,920.19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公开表 4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7,675.38	一、本年支出	7,998.48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675.38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8.1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交通运输支出	6,253.30
		(三)住房保障支出	1,147.00
二、上年结转	323.1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23.1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7,998.48	支出总计	7,998.48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公开表 5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0 年执行数	2021 年预算数			2021 年预算数比 2020 年执行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增减额	增减%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8.18	598.18		598.1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98.18	598.18		598.1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7.41	67.41		67.4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7.18	337.18		337.1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3.59	193.59		193.59	
214	交通运输支出	8,142.13	5,930.20	4,510.01	1,420.19	-2,211.93	-27.17%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8,142.13	5,930.20	4,510.01	1,420.19	-2,211.93	-27.17%
2140133	航标事业发展支出	8,142.13	5,930.20	4,510.01	1,420.19	-2,211.93	-27.1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26.02	1,147.00	1,147.00		-79.02	-6.4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26.02	1,147.00	1,147.00		-79.02	-6.4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10.28	388.00	388.00		-22.28	-5.43%
2210203	购房补贴	815.74	759.00	759.00		-56.74	-6.96%
	合计	9,368.15	7,675.38	6,255.19	1,420.19	-1,692.77	-18.07%

注：2020 年执行数交通运输支出不含航运保障建设支出 52.88 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公开表 6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486.42	4,486.42	
30101	基本工资	800.00	800.00	
30102	津贴补贴	2,317.65	2,317.65	
30103	奖金	100.00	10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37.18	337.1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93.59	193.5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00	5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00.00	20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88.00	388.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0.00	10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91.36		1,591.36
30201	办公费	20.00		20.00
30202	印刷费	3.00		3.00
30203	咨询费	10.00		10.00
30204	手续费	1.00		1.00
30205	水费	8.00		8.00
30206	电费	52.00		52.00
30207	邮电费	37.00		37.00
30208	取暖费	57.00		57.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56.00		156.00
30211	差旅费	80.20		80.20

30213	维修(护)费	268.36		268.36
30214	租赁费	18.00		18.00
30215	会议费	1.60		1.60
30216	培训费	14.80		14.8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0		1.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26.00		26.00
30226	劳务费	62.00		62.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23.00		23.00
30228	工会经费	35.00		35.00
30229	福利费	180.00		18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8.00		78.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3.00		83.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76.40		376.4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7.41	177.41	
30302	退休费	67.41	67.41	
30304	抚恤金	30.00	3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0.00	80.00	
合计		6,255.19	4,663.83	1,591.36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公开表 7

单位：万元

2020 年预算数				2021 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79.00		78.00	1.00	79.00		78.00	1.0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2021 年，天津航标处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第三部分 天津航标处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部门收支总表的说明

(一) 收入预算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675.38 万元, 较 2020 年初预算减少 1,612.49 万元, 下降 17.36%, 主要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预算, 财政拨款安排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万元, 较 2020 年初预算减少 76.00 万元, 主要是港口建设费政策自 2021 年 1 月 1 日零时起取消, 2021 年未安排财政拨款。

3. 事业收入 2,284.00 万元, 较 2020 年初预算减少 36.00 万元, 减少 1.55%, 与上年预算基本持平。

4. 其他收入 482.17 万元, 较 2020 年初预算减少 1517.83 万元, 减少 75.89%。

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1,000.00 万元, 较 2020 年初预算增加 1,000.00 万元。

6. 上年结转 323.10 万元, 与 2020 年初预算相同。

(二) 支出预算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8.18 万元, 较 2020 年初预算增加 598.18 万元, 主要是财政根据各单位最新参保情况, 新增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缴费列支渠道, 导致支出增加。

2. 交通运输支出 9,514.47 万元，较 2020 年初预算减少 3,022.50 万元，减少 24.11%，主要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相关支出安排减少。

3. 住房保障支出 1,652.00 万元，较 2020 年初预算增加 182.00 万元，增长 12.38%，主要是人员变化和职务职称变动相应增加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部门收入总表的说明

2021年，天津航标处收入总计11,764.6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7,675.38万元，占65.24%；事业收入2,284.00万元，占19.41%；其他收入482.17万元，占4.10%；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1,000.00万元，占8.50%；上年结转323.10万元，占2.75%。

三、关于部门支出总表的说明

2021年，天津航标处支出总计11,764.6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9,844.46万元，占83.68%；项目1,920.19万元，占16.32%。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的说明

2021年，天津航标处财政拨款收入总计7,998.4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7,675.38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上年结转323.10万元。财政拨款支出总计7,998.48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98.18万元，占7.48%；交通运输支出6,253.30万元，占78.18%；住房保障支出1,147.00万元，占14.34%。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1年，天津航标处一般公共预算年初预算数7,675.38万元，比2020年执行数减少1,692.77万元，降低18.07%，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过“紧日子”的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公用经费和出国费、接待费以及中央水域船舶航行保障建设专项中涉及的非刚性支出，同时合理保障了天津航标处重点任务等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2021年初预算数为598.18万元，较2020年执行数增加598.18。

1. 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1年初预算数为67.41万元，较2020年执行数增加67.41万元，主要是财政根据各单位最新参保情况，新增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缴费列支渠道，导致支出增加。

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1年初预算数为337.18万元，较2020年执行数增加337.18，主要是财政根据各单位最新参保情况，新增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缴费列支渠道，导致支出增加。

3.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1年初预算数为193.59万元，较2020年执行数增加193.59万元，主要是财政根据各单位最新参保情况，新增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缴费列支渠道，导致支出增加。

（二）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航标事业发展支出（项）2021年初预算数为5,930.20万元，较2020年执行数减少2,211.93万元，下降27.17%，主要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非刚性、

非重点项目支出和公用经费。

（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2021年初预算数为1,147.00万元，较2020年执行数减少79.02万元，下降6.45%。

1. 住房公积金（项）2021年初预算数为388.00万元，较2020年执行数减少22.28万元，下降5.43%。

2. 购房补贴（项）2021年初预算数为759.00万元，较2020年执行数减少56.74万元，下降6.96%。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2021年，天津航标处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6,255.19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4,663.8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1,591.3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为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过紧日子”和坚持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要求，天津航标处切实采取措施，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天津航标处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79.00万元，与2020年预算持平。具体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 2021 年预算 0.00 万元，与 2020 年预算持平。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1 年预算 78.00 万元，与 2020 年预算持平。
3. 公务接待 2021 年预算 1.00 万元，与 2020 年预算持平。

八、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1年初，天津航标处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主要是港口建设费政策自2021年1月1日零时起取消，2021年未安排财政拨款。

九、重要事项说明

（一）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1年，天津航标处政府采购预算总额1,372.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62.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42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890.00万元。

（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0年7月31日，天津航标处共有车辆23辆（含一般公务用车、特种专业技术用车和其他用车）。单位价值50万元及以上通用设备5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及以上专用设备11台（套）。

2021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50万元及以上通用设备和单位价值100万元及以上专用设备。

（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十九大关于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要求，天津航标处财政拨款安排的项目支出均实现绩效目标管理。2021年，财政部批复了交通运输部北海航海保障中心天津航标处整体支出，纳入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绩效评价范围，涉及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7,998.48万元（含上年结转资金323.10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中央财政拨款形成的部门收入。按现行管理制度，中央部门预算中反映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上述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之外的收入，如对外投资收益、利息收入、浮标赔款、地方财政拨付资金等。

四、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历年滚存的非限定用途的非同级财政拨款结余资金，主要为非财政拨款结余扣除结转分配后滚存的金额。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

1. 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指用于事业单位离退休的基本支出。

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按照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行政事业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3.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按照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行政事业单位缴纳职业年金支出。

七、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航标事业发展支出（项）：指用于海上航标建设和维护等航海保障方面的支出。

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

1. 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按照规定的缴存基数和缴存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 购房补贴（项）：指 1998 年住房分配货币化改革以后，按照国家房改政策规定，向无房职工、住房面积未达到规定标准的职工发放的补贴。京外中央单位按照所在地人民政府住房分配货币化改革的政策规定和标准执行。

九、“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